

上海第二工业大学
教育硕士职业技术教育领域
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方案
**（装备制造、电子与信息、财经商
贸方向）**

职业技术教师教育学院

2025年5月

一、学位简介

教育硕士（职业技术教育领域）是具有特定职业背景的专业性学位，旨在为中等职业学校装备制造、电子与信息、财经商贸大类专业培养具有“双师型”素质的专业教师。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较强职业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力、专业能力的中等职业学校“双师型”专业教师。具体要求为：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关爱学生。立德树人，为人师表，恪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2. 系统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扎实的教育专业和学科专业基础，了解教育专业和财经商贸前沿和行业发展趋势。了解党和国家的职业教育方针政策和职业教育法律法规。
3. 具有较强的职业教育教学实践能力和管理能力，胜任并能创造性地开展职业教育教学和管理工作的。
4. 具有较强的职业教育教学研究能力，善于发现、分析和解决职业教育教学实践问题。
5. 具有较强的数字化教育教学能力，能有效运用数字化技术手段和资源开展职业教育教学工作。
6. 具有终身学习与发展的意识与能力。
7. 能较为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

三、学习方式与修业年限

学习方式为非全日制，基本修业年限3年，弹性幅度最短不少于2.5年，最长不超过5年。招生对象为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人员，所学专业应与装备制造、电子与信息、财经商贸大类密切相关。

四、培养过程与方式

1. 实行“工作导入”人才培养模式。结合本学科实际，发挥上海第二工业大学人才培养模式特色，有序组织开展课程教学、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撰写等培养环节，其中课程学习和专业实践采用学分制进行量化考核。
2. 注重协同育人，采用学校教育导师、学校专业导师、职业院校导师、企业导师“四

导师”联合培养制。校内外导师围绕培养目标，共同制订培养计划，联合指导专业实践、课题研究与学位论文。吸收相关领域的专家、职业教育研究专家、教学经验丰富的优秀职教教师等，共同承担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工作。

3. 采用“线上线下”互补融合教学方式。课程设置以职业院校需求为目标，通过案例教学、项目式教学、小组合作学习等方式，在教学中注重实践与反思，满足研究生多元化需求和个性化培养的要求。

五、培养环节

1. 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

研究生在入学后三个月内，以学位点人才培养方案为依据，在导师指导下制定个人培养计划。

2. 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本方向总学分44学分，其中课程学习学分不少于32学分，教育教学实践研究12学分。

课程学习是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掌握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构建知识结构的主要途径，包括公共必修课、学位基础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公共必修课共6学分，学位基础课程共8学分，专业必修课程共8学分，专业选修课程共10学分。

教育教学实践研究应注重结合中等职业学校的教育教学和教育管理实践开展实践反思。教育教学实践研究包括课程与教材开发研究、教学设计与优化研究、课堂教学实践研究、班级与课堂管理研究、学校教育管理研究等。撰写不少于4份高质量实践研究报告或研究案例。

(1) 课程与教材开发研究：对课程与教材的二次开发或校本化处理等实践活动进行研究，撰写课程与教材开发研究报告。结合行业发展，开展新教材开发实践研究。

(2) 教学设计与优化研究：对教学设计方案和改进、优化等方面的实践进行研究，撰写教学设计案例。

(3) 课堂教学实践研究：优化课堂教学环节、流程、方法、手段等，提升课堂教学质量的实践研究，撰写课堂教学案例。

(4) 班级与课堂管理研究：对班级与课堂的组织管理实践进行研究，撰写相关的教学管理案例报告。

研究生在学期间须取得教师职业资格证书,以及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表 1 财经商贸方向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对应表

类别	课程名称		总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要求
公共必修课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32	2	2	考试	必修	共6学分
	研究生英语		32	2	1	考试	必修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1	考查	必修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16	1	5(暑假)	考查	必修	
学位基础课	教育原理		32	2	1(暑假)	考试	必修	共8学分
	课程与教学论		32	2	2(寒假)	考试	必修	
	教育研究方法		32	2	1(暑假)	考试	必修	
	青少年心理发展与教育		32	2	1(暑假)	考试	必修	
专业必修课	专业课程与教材研究		32	2	3(暑假)	考试	必修	共8学分
	专业教学设计与实施研究		32	2	3(暑假)	考试	必修	
	职业技术教育测量与评价		32	2	2(寒假)	考查	必修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16	1	3(暑假)	考查	必修	
	职业教育管理		16	1	3(暑假)	考查	必修	
专业选修课	教育专业类课程	人工智能素养	16	1	1(暑假)	考查	选修	4学分
		班主任实务	16	1	1(暑假)	考查	选修	
	学科素养类课程	世界职业教育专题(8学时)与职教前沿讲座(8学	16	1	4(寒假)	考查	选修	

		时)						
		教育家精神与劳模文化(4学时)、课程思政(4学时)、三笔一画(4学时)、教学能力提升(4学时)	16	1	2(寒假)	考查	选修	
专业特色类课程	装备制造方向	工业机器人(外聘教师)	32	2	4(寒假)	考查	选修	6学分
		智能制造技术(外聘教师)	32	2	5(暑假)	考查	选修	
		工业大数据与系统集成(外聘教师)	32	2	5暑假)	考查	选修	
	电子信息方向	人工智能技术及应用(外聘教师)	32	2	4(寒假)	考查	选修	6学分
		软件过程管理(外聘教师)	32	2	5(暑假)	考查	选修	
		高级数据库技术(外聘教师)	32	2	5暑假)	考查	选修	
	财经商贸方向	电子商务与网络营销(外聘教师)	32	2	4(寒假)	考查	选修	6学分
		财务会计与管理实务(外聘教师)	32	2	5(暑假)	考查	选修	
		金融理论与实务(外聘教师)	32	2	5暑假)	考查	选修	
	教育教学实践研究	课程与教材开发研究	48	3	5	考查	必修	12学分 (学生在
		教学设计与优化	48	3	5	考查	必修	

	研究						教学实践中开展反思,提交4份报告)
	课堂教学实践研究	48	3	5	考查	必修	
	班级与课堂管理研究	48	3	5	考查	必修	

3. 考核方式

采取课程考试、课程论文、调查报告、教学设计、实践（实验）报告等多种评价方式，加强过程性评价，注重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建立基于评价的课程与教学质量持续改进机制。

4. 中期考核

中期考核是在研究室课程学习基本结束后，以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为依据，对研究生的课程修学情况进行考核，一般在第3学期进行。中期考核的管理按照学校的有关要求进行。

六、学位论文

研究生必须在校内外导师联合指导下独立完成学位论文，具备相应的技术要求和较充足的工作量。工作程序应包括开题报告、中期检查、答辩等环节，各环节均须两位校内导师共同参与并签署书面意见。

1. 论文选题、开题要求

论文选题应紧密联系职业教育实践，来源于职业学校教育教学中的实践问题。

论文开题工作一般在第3学期完成。开题报告应包含选题的来源、依据、意义、研究内容、研究计划、研究方法、研究条件等内容。

2. 学位论文中期检查

一般在第5学期完成论文中期检查。由导师组根据论文开题情况，检查学位论文写作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中的问题加以指导。研究生须提交论文初稿或详细提纲，并向学院论文中期考核小组汇报学位论文进展情况，听取修改意见，之后在导师的指导下修改完善。

3. 论文形式及内容要求

论文的形式可以为专题研究论文、调查研究报告、行动研究报告、案例研究报告、课程开发方案等，突出应用性。

4. 论文规范要求

条理清楚，用词准确，表述规范。学位论文一般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封面、独创性声明、学位论文版权使用授权书、摘要（中、外文）、关键词、论文目录、正文、参考文献、发表文章目录、致谢和必要的附录等。

导师要切实做好学位论文开题与撰写各环节的指导工作。学位论文实行导师负责制，须在导师的指导下由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论文中的论点要概念清楚，论据充分；对所选用的研究方法要有理论依据，逻辑严密，分析严谨；对结论应作理论上的阐述，引用他人的材料要引证原著。论文要求词句精练通顺、条理分明、逻辑性强、文字图表清晰整齐。

论文正文字数一般不少于3万字，具体撰写规范详见《上海第二工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规范》。

5. 论文评阅

学位论文必须经过导师评阅、学术不端相似度检测、双盲评审、同行学术评议等环节，符合条件者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6. 论文答辩

提交论文答辩申请，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在申请学位的专业领域，至少有以本校为第一署名单位且本人为第一作者或除导师外的第一作者，公开在学术刊物或学术会议正式出版的论文集上发表学术论文 1 篇（以刊出或收到录用通知为准）。

2) 本人作为发明人的已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或软件著作权）1 项，或所申请的发明专利进入实审阶段 1 项。

3) 作为主要人员参加省部级及以上教学科研项目。

4) 获得全国教师教学技能比赛三等奖以上。

5) 参与教学案例撰写，并入选国家案例库。

6) 获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以上，或参加世界技能大赛，或获得市级教学技能大赛一等奖以上。

7) 作为主要编写人员参与教材撰写并正式出版。

其他特殊情况由分学位委员会认定。

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由5名及以上具有高级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组成，其中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必须具备硕士研究生导师资格，至少1位是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职业院校相关专业教师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相关行业企业专家。

答辩委员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对是否通过论文答辩进行表决，经全体答辩委员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同意，方可通过，否则视为不通过。

7. 学位授予

研究生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